

書叢本基學國

書全子張

撰 載 張  
注 烹 朱

行發館書印務商

國學基本叢書

張子全書

張朱  
載熹  
撰注

商務印書館發行

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四月初版

(21154)

國學基  
本叢書  
張子全書一冊

每冊定價大洋伍角

外埠酌加運費匯費

撰者 張載

注者 朱熹

發行人 王雲五  
上海河南路

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 
上海河南路

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 
上海及各埠

張

# 序

歲己丑。予奉命巡學陝右。蒞扶風。率諸生謁橫渠張子廟。雖車服禮器。鮮有存者。然登其堂。不覺斂容屏息。肅然起敬焉。旣而博士繩武。示予橫渠全集。且曰。是書多錯簡。欲重刻。未逮也。予自幼讀西銘。正蒙。雖未窺見奧蘊。然每一展卷。輒胸臆爽豁。旣得讀全書。益有鼓舞不盡之致焉。大抵言性命。使人心玩之。而如其所欲言者。必身體之。而適得其力之能至者也。集中經學。理窟諸篇。於禮樂詩書。井田學校。宗法。喪祭。討論精確。實有可見之施行。薛思菴曰。張子以禮爲教。不言理而言禮。理虛而禮實也。儒道宗旨。就世間綱紀倫物上着脚。故由禮入。最爲切要。卽約禮復禮的傳也。西銘言仁大而非常。蓋太極明此性之全體。西銘狀此性之大用。禮虛而微。用弘而實焉。正蒙論天地太和。綱縕。風雨霜雪。萬品之流行。山川之融結。卽器卽道。皆前人之所未發。朱子所謂親切嚴密是也。史稱橫渠以易爲宗。以中庸爲體。以孔孟爲法。與諸生言學。每告以知禮成性。變化氣質之道。學必爲聖人而後已。以爲知人而不知天。求爲賢人而不求爲聖人。此學者大蔽也。又曰。爲天地立心。爲生民立命。爲往聖繼絕學。爲萬世開太平。卓哉張子。其諸光輝而近于化者歟。若其所從入。則循循下學。正蒙所謂言有教。動有法。息有養。瞬有存。數語盡之矣。是故學張子之學。而實踐其事者。斯不愧讀張子之書。而洞晰其理。予也不敏。何足以言學。然竊喜讀張子書。而有鼓舞不盡之致。用校正而梓之。以成博士志焉。時康熙五十八年冬。至月。高安後學朱軾序。

# 張子全書卷之一

西銘此篇論乾坤一大父母。人物皆己之兄弟一輩。而人當盡事親之道。以事天地。

朱子曰。橫渠姓張名載。字子厚。秦人也。學古力行。篤志好禮。爲關中士子宗師。嘗於學堂雙牖。左書砭愚。右書訂頑。伊川先生曰。是啓爭端。改曰東銘。西銘。二銘雖同出於一時之作。然其詞義之所指。氣象之所及。淺深廣狹。判然不同。是以程門專以西銘開示學者。而於東銘則未嘗言。蓋學者誠於西銘之言。反復玩味。而有以自得之。則心廣理明。意味自別。若東銘。則雖分別長傲。遂非之失。於毫釐之間。所以開警後學。亦不爲不切。然意味有窮。而於下學工夫。蓋猶有未盡者。又安得與西銘徹上徹下一以貫之之旨同日語哉。

乾稱父。坤稱母。予茲藐焉。乃混然中處。  
天陽也。以至健而位乎上。父道也。地陰也。以至順而位乎下。母道也。人稟氣於天。賦形於地。以藐然之身。混合無間。而位乎中。子道也。然不曰天地。而曰乾坤者。天地其形體也。乾坤其性情也。乾者健而無息之謂。萬物之所資以始者也。坤者順而有常之謂。萬物之所資以生者也。是乃天地之所以爲天地。而父母乎萬物者。故指而言之。

朱子曰。須子細看他說理。一而分殊。而今道天地不是父母。父母不是天地。不得分明。是一理。乾道成男。坤道成女。則凡天下之男。皆乾之氣。凡天下之女。皆坤之氣。從這裏便徹上徹下。都卽是一箇氣。都透過了。○自一家言之。父母是一家之父母。自天下言之。天地是天下之父母。○混然中處。言混合無間。蓋此身便是從天地來。○人之一身。固是父母所生。然父母之所以爲父母者。卽是乾坤。若以父母而言。則一物各一父母。若以乾坤而言。則萬物同一父母矣。萬物既同一父母。則吾體之所以爲體者。豈非天地之塞吾性之。所以爲性者。豈非天地之帥哉。古之君子。惟其見得道理真實如此。所以親親而仁民。仁民而愛物。推其所爲。以至於能以天下爲一家。中國爲一人。而非億之也。今若必謂人物只是父母所生。更與乾坤都無干涉。其所以有取於西銘者。但取其姑爲宏闊廣大之言。

以形容仁體。破有我之私而已。則是所謂仁體者。全是虛名。初無實體。而小己之私。卻是實理。合有分別。聖賢如此。卻初不見義理。只見利害。而妄以己意。造作言語。以增飾其所無。破壞其所有也。○某所論西銘之意。正爲長者以橫渠之言。不當謂乾坤實爲父母。而以膠固斥之。故竊疑之。以爲若如長者之意。則是人物實無所資於天地。恐有所未安爾。今來誨。猶以橫渠只是假借之言。而未察父母之與乾坤。雖其分之有殊。而初未嘗有二體。但其分之殊。則又不得不辨也。○西山真氏曰。西銘推事親之心。以事天。蓋父母生我者也。而所以生之者。天地也。天賦以氣。地賦以形。父母固我之父母也。天地亦我之父母也。朱子曰。父母者。一身之父母也。天地者。人與物。已與人。皆共以爲父母者也。父母之生我也。四肢百骸。無一不全。必能全其身之形。然後爲不忝於父母。天地之生我也。五常百善。無一不備。必能全其性之理。然後爲不負於天地。故仁人事親如事天。事天如事親。此又西銘之妙旨。不可以不知也。

故天地之塞。吾其體。天地之帥。吾其性。

乾陽坤陰。此天地之氣。塞乎兩間。而人物之所資以爲體者也。故曰。天地之塞。吾其體。乾健坤順。此天地之志。爲氣之帥。而人物之所得以爲性者也。故曰。天地之帥。吾其性。深察乎此。則父乾母坤。混然中處之實。可見矣。

朱子曰。西銘大要在天地之塞。吾其體。天地之帥。吾其性兩句。上塞是說氣。孟子所謂以直養而無害。則塞乎天地之間。卽用這箇塞字。張子此篇大抵皆古人說話集來。○塞只是氣。吾之體。卽天地之氣。帥是主宰。乃天地之常理也。吾之性。卽天地之理。○問。天地之塞。如何是塞。曰。塞與帥字。皆張子用字妙處。塞乃孟子塞天地之間。體乃孟子氣體之充者。有一毫不滿之處。則非塞矣。帥乃志氣之帥。而有主宰之意。此西銘借用孟子論浩然之氣處。若不是此二句爲之關紐。則下文言同胞。言兄弟等句。在他人中物。皆與我初何干涉。其謂之兄弟。同氣。乃是此一理。與我相爲貫通。故上說父母。下說兄弟。皆是其血脈過度處。西銘解塞帥二字。只說大槩。若要說盡。須用起疏注可也。○問。天地之帥。吾其性。先生解以乾健坤順爲天地之志。天地安得有志。曰。復其見天地之心。天地之情。可見矣。得謂天地無心。情乎。或問。福善禍淫。天之志否。曰。程先生說。天地以生物爲心。最好。此乃是無心之心也。○天地之塞。似亦著擴充字。未待。但謂充滿乎天地之間。莫非氣。而吾所得以爲形骸者。皆此氣耳。天地之帥。則天地之心。而理在其中也。○問。西銘之義。曰。他緊

要血脈盡在天地之塞吾其體。天地之帥吾其性兩句上。上面乾稱父至混然中處。是頭。下面民吾同胞物吾與也。便是箇項。下面便撇開說許多大君吾父母宗子云云。盡是從民吾同胞物吾與也說來。到得知化則善述其事。窮神則善繼其志。這志便只是那天地之帥吾其性底志。爲人子便要述得父之事。而繼得父之志。如此方是事親。如事天便要述得天之事。繼得天之志。方是事天。若是違了此道理。便是天之悖德之子。若害了這仁。便是天之賊子。若是濟惡不悛。便是天之不才之子。若能踐形。便是克肖之子。這意思血脈都是從天地之塞吾其體。天地之帥吾其性說緊要都是這兩句。若不是此兩句。則天自是天。我自是我。有何干涉。或問此兩句便是理一處否。曰然。○問天地之塞吾其體。塞者日月之往來。寒暑之迭更。與夫星辰之運行。山川之融結。又五行質之所具。氣之所行。無非塞乎天地者。曰塞字意得之。○且逐日自把身心來體察。便見得吾身便是天地之性。吾性便是天地之帥。○問先生解西銘天地之塞。作望塞之塞。如何。曰後來又改了。只作充塞。橫渠不妄下字。各有來處。○向要到雲谷。自下上山。半途大雨。通身皆濕。得到地頭。因思著天地之塞吾其體。天地之帥吾其性。時季通及某人同在那裏。某因各人解此兩句。自亦作兩句解。後來看也。自說得著。所以迤邐便作西銘等解。○北溪陳氏曰。性只是理。人之生不成。只空得箇理。須有箇形骸。方載得此理。其實理不外乎氣。得天地之氣。成這形。得天地之理。成這性。所以橫渠曰。天地之塞吾其體。天地之帥吾其性。塞字只是就孟子浩然之氣。塞乎天地句。綴一字來說。氣帥字只是就孟子志氣之帥句。綴一字來說理。

### 民吾同胞。物吾與也。

人物竝生於天地之間。其所資以爲體者。皆天地之塞。其所以爲性者。皆天地之帥也。然體有偏正之殊。故其於性也。不無明暗之異。惟人也。得其形氣之正。是以其心最靈。而有以通乎性命之全體。於竝生之中。又爲同類。而最貴焉。故曰。同胞。則其視之也。皆如己之兄弟矣。物則得夫形氣之偏。而不能通乎性命之全。故與我不同類。而不若人之貴。然原其體性之所自。是亦本之天地。而未嘗不同也。故曰。吾與。則其視之也。亦如己之儕輩矣。惟同胞也。故以天下爲一家。中國爲一人。如下文所云。惟吾與

也。故凡有形於天地之間者。若動若植。有情無情。莫不有以若其性。遂其宜焉。此儒者之道。所以必至於參天地。贊化育。然後爲功用之全。而非有所強於外也。

朱子曰。通是一氣。初無間隔。民吾同胞。物吾與也。萬物雖皆天地所生。而人獨得天地之正氣。故人爲最靈。故民吾同胞。物則亦我之儕輩。孟子所謂親親而仁民。仁民而愛物。其等差自然如此。大抵卽事親者以明事天。○問。西銘理一分殊。莫是民吾同胞。物吾與也之意否。曰。民物固是分殊。須是就民物中又各知得分殊。不是伊川說破也。難理會。然看久。自覺裏面有分別。○問。物吾與也。莫是黨與之與否。曰。然。○西山真氏曰。凡生於天壤之間者。莫非天地之子。而吾之同氣者。也是之謂理一。然親者。吾之同體。民者。吾之同類。而物則異類矣。是之謂分殊。以其理一。故仁愛之施無不徧。以其分殊。故仁愛之施則有差。○黃巖孫曰。程子云。所以謂萬物一體者。皆有此理。只爲從那裏來。生生之謂易。生則一時生。皆完此理。人則能推物。則氣昏推不得。不可道他物不得有也。人只爲自私。將自家軀殼上頭起意。故看得道理小了。他底放這身來。都在萬物中一例看大小。大快活。

大君者。吾父母宗子。其大臣宗子之家相也。尊高年。所以長其長。慈孤弱。所以幼其幼。聖其合德。賢其秀也。凡天下疲癯殘疾。惇獨鰥寡。皆吾兄弟之顛連。而無告者也。

乾父坤母。而人生其中。凡天下之人。皆天地之子矣。然繼承天地。統理人物。則大君而已。故爲父母宗子。輔佐大君。綱紀衆事。則大臣而已。故爲宗子之家相。天下之老一也。故凡尊天下之高年者。乃所以長吾之長。天下之幼一也。故凡慈天下之孤弱者。乃所以幼吾之幼。聖人與天地合其德。是兄弟之合德乎。父母者也。賢者才德過於常人。是兄弟之秀出乎等夷者也。是皆以天地之子言之。則凡天下之疲癯殘疾。惇獨鰥寡。非吾兄弟無告者而何哉。

朱子曰。西銘狀仁之體。元自昭著。以昧者不見。故假父母宗子家相等名。以曉譬之。初未嘗謂與乾坤都無干涉。而姑爲是言。以形容之也。○人皆天地之子。而大君乃其適長子。所謂宗子有君道者也。故曰。大君者。乃吾父母之宗子爾。非如所謂旣爲父母。又降而爲



子也。問宗子如何是適長子。曰此正以繼嗣之宗爲喻爾。繼嗣之宗兄弟宗之非父母之適長子而何。○許多人物生於天地之間。同此一氣。同此一性。便是吾兄弟黨與。大小等級之不同。便是親疎遠近之分。○凡天下疲癯殘疾。惇獨寡寡。吾兄弟顛連而無告者。也。君子之爲政。且要主張這一等人。

于時保之子之翼也。樂且不憂。純乎孝者也。

畏天自保者。猶其敬親之至也。樂天而不憂者。猶其愛親之純也。

朱子曰。西銘首論天地萬物與我同體之意。固極宏大。然其所論事天功夫。則自于時保之以下。方極親切。○問。西銘自乾稱父。坤稱母。至民吾同胞。物吾與也。處是仁之體。于時保之以下。是做工夫處。曰。若言同胞吾與了。便說著博施濟衆。卻不是。所以只教人做工夫處。只在敬與恐懼。故曰。于時保之子之翼也。能常敬而恐懼。則這箇道理自在。

違曰悖德。害仁曰賊。濟惡者不才。其踐形惟肖者也。不循天理而徇人欲者。不愛其親而愛他人也。故謂之悖德。戕滅天理。自絕本根者。賊殺其親。大逆無道也。故謂之賊。長惡不悛。不可教訓者。世濟其凶。增其惡名也。故謂之不才。若夫盡人之性。而有以充人之形。則與天地相似而不違矣。故謂之肖。

朱子曰。人之有形有色。無不各有自然之理。所謂天性也。踐如踐言之踐。蓋衆人有是形。而不能盡其理。故無以踐其形。惟聖人有是形。又能盡其理。然後可以踐其形。而無慊也。○西山真氏曰。天之予我以是理也。莫非至善。而我悖之。卽天之不才子也。具人之形。而不能盡人之理。卽天之克肖子也。

知化則善述其事。窮神則善繼其志。

孝子善繼人之志。善述人之事者也。聖人知變化之道。則所行者。無非天地之事矣。通神明之德。則所存者。無非天地之心矣。此二者。皆樂天踐形之事也。

問。知化則善述其事。窮神則善繼其志。其旨如何。朱子曰。聖人之於天地。如孝子之於父母。化者。天地之用。一過而無迹者也。知之。則

天地之用在我。如子之述父事也。神者。天地之心。常存而不測者也。窮之。則天地之心在我。如子之繼父志也。得其心。而後可以語其用。故曰。窮神知化。而中庸曰。致中和。天地位焉。萬物育焉。亦此之謂歟。○如知得恁地便生。知得恁地便死。知得恁地便消。知得恁地便長。此皆是繼天地之志。隨他恁地。進退消長。盈虛與時偕行。小而言之。飢食渴飲。出入息。大而言之。君臣便有義。父子便有仁。此都是述天地之事。化底是氣。故喚做天地之事。神底是理。故喚做天地之志。窮神者。窺見天地之志。這箇無形無迹。那化底卻又都見得。○陳氏曰。神是天地之心。化是天地之用。窮神以至到言。知化非聞見之知。如知化育之知。乃默契之謂耳。

不愧屋漏爲無忝。存心養性爲匪懈。

孝經引詩曰。無忝爾所生。故事天者。仰不愧。俯不忤。則不忝乎天地矣。又曰。夙夜匪懈。故事天者。存其心。養其性。則不懈乎事天矣。此二者。畏天之事。而君子所以求踐夫形者也。

惡旨酒。崇伯子之顧養。育英才。顓封人之錫類。

好飲酒而不顧父母之養者。不孝也。故遏人欲。如禹之惡旨酒。則所以顧天之養者。至矣。性者。萬物之一源。非有我之得私也。故育英才。如顓考叔之及莊公。則所以永錫爾類者。廣矣。

不弛勞而底豫。舜其功也。無所逃而待烹。申生其恭也。

舜盡事親之道。而瞽瞍底豫。其功大矣。故事天者。盡事天之道。而天心豫焉。則亦天之舜也。申生無所逃而待烹。其恭至矣。故事天者。天壽不貳。而脩身以俟之。則亦天之申生也。

體其受而歸全者。參乎。勇於從而順令者。伯奇也。

父母全而生之。子全而歸之。若曾子之啓手啓足。則體其所受乎親者。而歸其全也。況天之所以與我者。無一善之不備。亦全而生之也。故事天者。能體其所受於天者。而全歸之。則亦天之曾子矣。子於父

母東西南北。唯令之從。若伯奇之履霜中野。則勇於從。而順令也。況天之所以命我者。吉凶禍福。非有人欲之私。故事天者。能勇於從。而順受其正。則亦天之伯奇矣。

問自惡旨。酒至勇於從令。此六聖賢事。可見理一分殊乎。朱子曰。惡旨酒。育英才是事天。顧養及錫類。則是事親。每一句皆存兩義。推類可見。○問。穎封人之錫類。申生其恭。二子皆不能無失處。豈能盡得孝道。曰。西銘本不說孝。只是說事天。但推事親之心。以事天耳。二子就此處論之。誠是如此。蓋事親。卻未免有正不正處。若天道純然。則無正不正之處。只是推此心以奉事之耳。○問。西銘無所逃。而待烹。申生未盡此道。何故取之。曰。天不到得似獻公也。人有妄。天則無妄。若教自家死。便是理合如此。只得聽受之耳。○問。申生之不去。伯奇之自沉。皆陷於惡。非中道也。而取之與舜會同。何也。曰。舜之底。豫贊化育也。故曰。功申生待烹。順受而已。故曰。恭。曾子歸全。全其所以與我者。終身之仁也。伯奇順令。順其所以使我者。一事之仁也。伯奇尹吉甫之子。其事不知據何書爲實。自沈恐未可盡信。然彼所事者。人也。則有妄。故有陷父之失。此所事者。天也。天豈有妄。而又何陷邪。西銘大率借彼以明此。不可著迹論也。○黃巖孫曰。履霜操。伯奇所作也。吉甫聽後妻之言。逐之。伯奇編木荷而衣。採亭花而食。清朝履霜。日傷無罪。見逐。乃援琴而歌。曲終。投河而死。家語曰。曾參遺妻告其子曰。高宗以後。妻殺孝已。尹吉甫以後。妻殺伯奇。伯奇事後母至孝。後母譖之。伯奇乃亡。走山林。說苑。玉國子奇事。與此正同。必有一誤。○又按程子遺書。問舜與曾子之孝。優劣如何。曰。家語載耘瓜事。雖不可信。卻有此義理。曾子耘瓜。誤斬其根。曾子建大杖以擊其背。曾子仆地。不知人事。良久。而蘇。欣然起。進曰。大人用力教參。得無疾乎。乃退。援琴而歌。使知體康。孔子聞而怒。曾子至孝如此。亦有這些失處。若是舜。實事父母。只殺他不得。又問。如申生待烹之事。如何。曰。此只是恭。若舜。須逃也。

富貴福澤。將厚吾之生也。貧賤憂戚。唐玉女於成也。富貴福澤。所以大奉於我。而使吾之爲善也。輕。貧賤憂戚。所以拂亂於我。而使吾之爲志也。篤。天地之於人。父母之於子。其設心豈有異哉。故君子之事天也。以周公之富。而不至於驕。以顏子之貧。而不改其樂。其事親也。愛之則喜。而不忘。惡之則懼。而無怨。其心亦一而已矣。

朱子曰。敬天當如敬親。戰戰兢兢。無所不至。愛天當如愛親。無所不順。天之生我。安頓得好。令我富貴崇高。便如父母愛我。當喜而不

忘安頓得不好。令我貧賤憂戚。便如父母欲成就我。當勞而不怨。

存。吾順事沒。吾寧也。

孝子之身存。則其事親者。不違其志而已。沒。則安而無所愧於親也。仁人之身存。則其事天者。不逆其理而已。沒。則安而無愧於天也。蓋所謂朝聞夕死。吾得正而斃焉者。故張子之銘。以是終焉。

問。存吾順事沒吾寧也。朱子曰。二句所論甚當。舊說誤矣。然以上句富貴貧賤之語例之。則亦不可太相連說。今改云。孝子之身存。則其事親也。不違其志而已。沒。則安而無所愧於親也。仁人之身存。則其事天也。不逆其理而已。沒。則安而無所愧於天也。蓋所謂天壽不貳。而脩身以俟之者。故張子之銘。以是終焉。似得張子之本意。

論曰。天地之間。理一而已。然乾道成男。坤道成女。二氣交感。化生萬物。則其大小之分。親疎之等。至於十百千萬。而不能齊也。不有聖賢者出。孰能合其異而反其同哉。西銘之作。意蓋如此。程子以爲明理一而分殊。可謂一言以蔽之矣。蓋以乾爲父。以坤爲母。有生之類。無物不然。所謂理一也。而人物之生。血脈之屬。各親其親。各子其子。則其分亦安得而不殊哉。一統而萬殊。則雖天下一家。中國一人。而不流於兼愛之弊。萬殊而一貫。則雖親疎異情。貴賤異等。而不枵於爲我之私。此西銘之大指也。觀其推親親之厚。以大無我之公。因事親之誠。以明事天之道。蓋無適而非所謂分立而推理一也。夫豈專以民吾同胞。長長幼幼爲理一。而必默識於言意之表。然後知其分之殊哉。且所謂稱物平施者。正謂稱物之宜。以平吾之施云爾。若無稱物之義。則亦何以知夫所施之平哉。龜山第二書。蓋欲發明此意。然言不盡而理有餘也。故愚得因其說而遂言之如此。同志之士。幸相與折衷焉。熹旣爲此解。後得尹氏書云。楊中立答伊川先生論西銘書。有釋然無惑之語。先生讀之。曰。楊時也未釋然。乃知此論所疑第

二書之說。先生蓋亦未之許也。然龜山語錄有曰。西銘理一而分殊。知其理一。所以爲仁。知其分殊。所以爲義。所謂分殊。猶孟子言親親而仁民。仁民而愛物。其分不同。故所施不能無差等耳。或曰。如是則體用果離而爲二矣。曰。用未嘗離體也。以人觀之。四肢百骸。具於一身者。體也。至其用處。則首不可以加履。足不可以納冠。蓋卽體而言。而分已在其中矣。此論分別異同。各有歸趣。大非答書之比。豈其年高德盛。而所見始益精與。因復表而出之。以明答書之說。誠有未釋然者。而龜山所見。蓋不終於此而已也。乾道壬辰孟冬朔日。熹謹書。

龜山楊氏上程子書曰。竊謂道之不明。知者過之。西銘之書。其幾於過乎。昔之間仁於孔子者多矣。雖顏子仲弓之徒。所以告之者。不過求仁之方耳。至於仁之體。未嘗言也。孟子曰。仁人心也。義人路也。言仁之最親。無如此者。然亦體用兩言之。未聞如西銘之說也。孔孟豈有隱哉。蓋不敢過之。以起後學之弊也。且墨氏之兼愛。固仁者之事也。其流遂至於無父。豈墨氏之罪哉。孟子力攻之。必歸罪於墨子者。正其本也。故君子言必慮其所終。行必稽其所敝。正謂此耳。西銘發明聖人之微意。至深然而言體而不及。用恐其流遂至於兼愛。則後世有聖賢者出。推本而論之。未免歸罪於橫渠也。時竊妄意此書。蓋西人共守而謹行之者。欲得先生一言。推明其用。與西銘並行。庶乎體用兼明。使學者免於流蕩也。橫渠之學。造極天人。之蘊。非後學所能窺測。然所疑如此。故輒言之。先生以謂何如。程子曰。前所寄史論十篇。其意甚正。才一觀。便爲人借去。俟更子細。西銘之論。則未然。橫渠之言。誠有過者。乃在正蒙。西銘之爲書。推理以存義。擴先聖所未發。與孟子性善養氣之論同功。二者亦前聖所未發。豈墨氏之比哉。西銘明理一而分殊。墨氏則二本而無分。老幼及人。理一也。愛無差等。本二也。分殊之敝。私勝而失仁。無分之罪。兼愛而無義。分立而推理。一以正私勝之流。仁之方也。無別而遂兼愛。至於無父之極。義之賊也。子比而同之。過矣。且謂言體而不及。用。彼欲使人推而行之。本爲用也。反謂不及。不亦異乎。龜山第二書曰。辱示西銘微旨。伏讀竟日。曉然且悉。如侍几席。親訓誨也。時昔從明道。卽授以西銘。使讀之。尋釋累日。乃若有得。於是始知爲學之大方。固將終身佩服。豈敢妄疑其失。比同於墨氏。前書所論西銘之書。以民爲同胞。長其長。幼其幼。以鰥寡孤獨爲兄弟。之無告。蓋所謂明理一也。然其辭無親親之殺。非明者默識於言意之表。烏知所謂理一而分殊哉。故竊恐其流遂至兼愛。非謂西銘之書爲兼愛。

而發與墨氏同也。古之人所以大過人者，無他，善推其所爲而已。老吾老，以及人之老；幼吾幼，以及人之幼，所謂推之也。孔子曰：老者安之，少者懷之，則無事乎推矣。無事乎推者，理一故也。理一而分殊，故聖人稱物平施，茲所以爲仁之至。義之盡也。歟！何謂稱物，遠近親疎各當其分，所謂稱也。何謂平施，所以施之，其心一焉，所謂平也。時昔者竊意西銘之書，有平施之心，無稱物之義，故曰：言體而不及用，蓋指仁義爲說也。故仁之過，其散無分，無分則妨義；義之過，其流自私自私則害仁。害仁則楊氏之爲我，也妨義，則墨氏之兼愛也。二者其失雖殊，其得罪於聖人，則均矣。西銘之旨，隱奧難知，固前聖所未發也。前書所論竊謂過之者，疑其辭有未達耳。今得先生開論丁寧傳之學者，自當釋然無惑也。○延平李氏答朱子書曰：來論仁是心之正理，能發能用，底一箇端緒，如胎育包涵，其中生氣無不純備，而流動發生，自然之機，又無頃刻停息，憤發洩觸，處貫通體用，相循初無間斷。此說推廣得甚好，但又云：人之所以爲人，而異乎禽獸者，以是而已。若犬之性牛之性，則不得而與焉。若如此說，恐有礙蓋天地中所生動物本源則一，雖禽獸草木生理亦無頃刻停息間斷者，但人得其秀而最靈，五常中和之氣所聚，禽獸得其偏而已。此所以異也。若謂流動發生，自然之機，與夫無頃刻停息間斷，卽禽獸之體亦自如此。若以爲此理，惟人獨得之，卽恐推測體認處未精，於他處便見差也。又云：須體認到此純一不雜處，方見渾然與物同體，氣象一段，語卻無病。又云：從此推出分殊合宜處，便是義。以下數句，莫不由此，而仁一以貫之，蓋五常百行無往而非仁也。此說大槩是，然細推之，卻似不曾體認得伊川所謂理一而分殊。龜山云：知其理一，所以爲仁；知其分殊，所以爲義之意。蓋全在知字上用著力。○朱子問：昨謂仁之一字，乃人之所以爲人，而異乎禽獸者，先生不以爲然，某因以先生之言思之，而得其說竊謂天地生物，本乎一源，人與禽獸草木之生，莫不各具此理，其一體之中，卽無絲毫欠缺，其一氣之運，亦無頃刻停息，所謂仁也。延平李氏曰：有血氣者，有無血氣者，更體究此處，又問：氣有清濁，故稟有偏正，惟人得其正，故能知其本具此理而行之，而見其爲仁，物得其偏，故雖具此理，而不自知，而無以見其爲仁，然則仁之爲仁，人與物不得不同，知仁之爲仁而存之，人與物不得不異，故伊川夫子旣言理一分殊，而龜山又有知其理一，知其分殊之說，而先生以爲全在知字上用著力，恐亦是此意否？曰：大槩得之。又問：詳伊川之語，推測之，竊謂理一而分殊，此一句言理之本然，故盡在性分之內，本體未發時看，曰：須是兼本體已發未發時看，合內外爲可，又問：合而言之，則莫非此理，然其中無一物之不該，便自有許多差別，雖散殊錯採，不可名狀，而纖毫之間，同異畢舉，所以理一而分殊也。知其理一，所以爲仁；知其分殊，所以爲義。此二句，乃是於發用處，該攝本體而言，因此端緒，而下工夫以推尋之處也。大抵仁者，正是天理流動之機，以其包容和粹，涵育融濛，不可名貌，故特謂之仁。其中自然文理密察，各有定體處，便是義。只此二字，包括人道已盡。

義固不能出乎仁之外。仁亦不離義之內也。然則理一而分殊者。乃是本然之仁義。前此乃以從此推出分殊。合宜處爲義。失之遠矣。曰推測一段甚密。爲得之。加以涵養。何患不見道也。○或問西銘理一而分殊。知其理一。所以爲仁。知其分殊。所以爲義。朱子曰。仁只是流出來底。便是仁。各自成一箇物事底。便是義。仁只是那流行底。義是合當做處。仁只是發出來底。及至發出來。有截然不可亂處。便是義。且如愛其親。愛兄弟。愛親戚。愛鄉里。愛宗族。推而大之。以至於天下國家。只是這一箇愛流出來。而愛之中。便有許多等差。且如敬。只是這一箇敬。便有許多合當敬底。如敬長。敬賢。便有許多分別。

始子作太極西銘二解。未嘗敢出以示人也。近見儒者多議兩書之失。或乃未嘗通其文義。而妄肆詆訶。子竊悼焉。因出此解。以示學徒。使廣其傳。庶幾讀者由辭以得意。而知其未可以輕議也。淳熙戊申二月己巳。晦翁題。

### 西銘總論

程子曰。訂頑之言。極純無雜。秦漢以來。學者所未到。

訂頑一篇。意極完備。乃仁之體也。學者其體此意。令有諸己。其地位已高。到此地位。自別有見處。不可窮高極遠。恐於道無補也。

北溪陳氏曰。非指與萬物爲一處。爲仁之體。乃言天理流行無間。爲仁之體也。又問。此下云。實有諸己。其地位已高。到此地位。自別有見處。不可窮高極遠。曰。見得此理。渾然無間。實有諸己。後日用酬酢無往而非此理。更有何事。更何用窮高極遠。

訂頑立心。便可達天德。

學者須先識仁。仁者渾然與物同體。義禮知信。皆仁也。識得此理。以誠敬存之而已。不須防檢。不須窮索。若心懈。則有防心。苟不懈。何防之有。理有未得。故須窮索。存久自明。安待窮索。此道與物無對。大不

足以名之。天地之用，皆我之用。孟子言萬物皆備於我，須反身而誠，乃爲大樂。若反身未誠，則猶是二物有對，以己合彼，終未有之。又安得樂？訂頑意思，乃備言此體，以此意存之，更有何事，必有事焉，而勿正，心勿忘，勿助長，未嘗致纖毫之力，此其存之道。若存得，便合有得，蓋良知良能，元不喪失，以昔日習心未除，卻須存養此心，久則可奪舊習，此理至約，惟患不能守，既能體之而樂，亦不患不能守也。

朱子曰：明道學者須先識仁一段說話極好，只是說得太廣，學者難入。○北溪陳氏曰：明道此一段說話，乃地位高者之事，學者取此甚遠，在學者工夫，只從克己復禮入爲最要。此工夫徹上徹下，無所不宜，問物字是人物，是事物，曰仁者與物同體，只是言其理之一爾。人物與事物非判然絕異，事物只自人物而出，凡己與人物接，方有許多事物出來，若於己獨立時，初無甚多事，此物字皆可以包言，所謂訂頑備言此體者，亦只是言其理之一爾。

西銘某得此意，只是須得子厚如此筆力，他人無緣做得。孟子以後，未有人及此，得此文字，省多少言語，要之仁孝之理，備乎此，須臾而不於此，則便不仁不孝也。

游酢於西銘讀之，已能不逆於心，言語外立得箇意思，便能道中庸矣。

西山真氏曰：昔游先生見西銘，卽渙然不逆於心，曰：此中庸之理也。明道先生稱其能求之語言之外，近世學者或未諭其旨，愚謂中庸綱領在性道教三言，而終篇之義無非教人以全天命之性。西銘綱領亦只在其體其性之二言，而終篇反復推明，亦欲人不失乾父坤母之所賦予者，爲天地克肖之子而已。故游先生以爲卽中庸之理也，豈不信哉。

孟子之後，只有原道一篇，其間言語固多病，然大要儘近理。若西銘，則是原道之宗祖也。原道卻只說道，元未到西銘意思，據子厚文醇，然無出此文也。自孟子後，蓋未見此書。

或問伊川謂西銘原道之宗祖，如何？朱子曰：西銘更從上面說來，原道言率性之謂道，西銘連天命之謂性說了。○問：原道上數句，如何？曰：首句極不是，定名虛位卻不妨，有仁之道，義之道，仁之德，義之德，故曰虛位，大要未說到上頭，故伊川言西銘原道之宗祖。○韓



子於道見其大體規模極分明。但未能究其所從來。而體察操履處。皆不細密。其排佛老亦據其所見而言之耳。程先生說西銘。乃原道宗祖。此言可以推其深淺也。○韓退之卻見得。又較活。亦只是見得第二層。上面一層卻不曾見得。大槩諸子之病。皆是如此。都只是見得下面一層。源頭處都不曉。所以伊川說西銘。是原道之宗祖。蓋謂此也。

問。西銘如何。曰。此橫渠文之粹者也。曰。充得盡時如何。曰。聖人也。橫渠能充盡否。曰。言有兩端。有有德之言。有造道之言。有德之言。說自己事。如聖人言聖人事也。造道之言。則知足以知此。如賢人說聖人事也。橫渠道儘高。言儘醇。自孟子後。儒者都無他見識。

### 西銘明理一而分殊

朱子曰。西銘要句句見理一而分殊。○西銘本不曾說理一分殊。因人疑後。方說此一句。○西銘通體是一箇理一分殊。一句是一箇理一分殊。只先看乾稱父三字。一篇中錯綜此意。○問。西銘言理一處。某頗見之。言分殊處。卻未見。曰。有父有母。有宗子家相。此卽分殊也。○問。看西銘。覺得句句是理一分殊。曰。合下便有一箇理一分殊。從頭至尾。又有一箇理一分殊。是逐句恁地。又曰。合下一箇理一分殊。截作兩截。只是一箇天人。又問。他說乾稱父。坤稱母。予茲藐焉。乃混然中處。如此。則是三箇。曰。混然中處。則便是一箇許多物事。都在我身中。更那裏去討一箇乾坤。○問。西銘理一而分殊。曰。今人只說得中間五六句。理一而分殊。據某看時。乾稱父。坤稱母。直至存吾順事。沒吾寧也。句句皆是理一分殊。喚做乾稱坤稱。便是分殊。如云。知化則善述其事。是我述其事。窮神則善繼其志。是我繼其志。又如存吾順事。沒吾寧也。以自家父母言之。生當順事之。死當安寧之。以天地言之。生能順事而無所違拂。死則安寧也。此皆是分殊處。逐句渾淪看。便見理一。當中橫截斷看。便見分殊。因問。如先生復論云。推親親之厚。以大無我之公。因事親之誠。以明事天之道。看此一句。足以包括西銘之統體。可見得理一分殊處分曉。曰。然。○西銘一篇。始末皆是理一分殊。以乾爲父。坤爲母。便是理一分殊。予茲藐焉。混然中處。便是分殊。而理一。天地之塞。吾其體天地之帥。吾其性。分殊而理一。民吾同胞。物吾與也。理一而分殊。逐句推之。莫不皆然。某於篇末。亦嘗發此意。乾父坤母。皆是以天地之大。喻一家之小。乾坤是天地之大。父母是一家之小。大君大臣是大宗子家相。是小類。皆如此推之。舊嘗看此。寫作旁通圖。子分爲二截。上下推布。亦甚分明。○問。西銘理一而分殊。若大君宗子。大臣家